

# 探索耶穌

## The Seven Wonders of His Story

# 七大奇事

當你知道祂的故事是何等奇妙，  
就不得不對神發出敬畏的讚歎！



大衛·鮑森——著  
By David Pawson

李靜宜、郭秀娟——譯



## 目 錄

前言：誰的故事 .....	5
1. 奇妙的降生 .....	17
2. 奇妙的受死 .....	51
3. 奇妙的埋葬 .....	91
4. 奇妙的復活 .....	111
5. 奇妙的升天 .....	141
6. 奇妙的再來 .....	173
7. 最後的審判 .....	197
後記：你的故事？ .....	217





前言

## 誰的故事？

**雷**格 (Reg) 是「英國海外航空公司」(B.O.A.C, British Overseas Airways Corporation) 的首席會計師，該公司是「英國航空」(BA, British Airways) 的前身。他閒暇的時候也兼童軍團長。雷格和家人住在白金漢郡 (Buckinghamshire)，他有三個兒子，後來其中一位在「快網帆船賽」(Fastnet yacht race)，遇上無預警的大西洋風暴，不幸落水。他們一家五口穩定地參加我們位於查爾方特聖彼德鎮 (Chalfont St. Peter) 的教會。大多數人都認為雷格是個「好」基督徒，但他們都錯了。

雷格從來不開口唱任何讚美詩，只是緊閉嘴巴默默地站著。我問他為什麼不唱，他告訴我他希望你表裡一致，不想勉強自己唱不相信的東西。雷格的誠實使我大受挑戰，對

他的尊敬油然而生。從那時起，我就不再唱任何對我不真實的詩歌。隨著教會在敬拜上大量採用新歌，往往注重情感多過合乎聖經，我緘默的次數就愈來愈多了。

在我成為牧師之後不久，有一個星期天，我注意到雷格開口唱歌了，全心全意投入詩歌中。果真如此，他已經成為「真正的」基督徒，有了得救的確據。雷格是我施浸的第一位男士（比他早幾分鐘，我自己的妻子則是我施浸的第一個女士）。

我請雷格上台「作見證」（也就是述說他信主的故事），他這樣說：「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我信我主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因著聖靈成孕，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被釘於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陰間；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將來必從那裡降臨，審判活人，死人。我信聖靈；我信聖而公之教會；我信聖徒相通；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體復活；我信永生。阿們！」

雷格停頓了一下，補充說：「身為唱詩班的一員，我每週都誦讀這段話，但對我來說一點意義都沒有。現在，我真的相信了。」說完後，他就坐下來，所有人震驚不已。大家都感到慚愧，回想自己在教會裡說的或唱的，其實根本無心，甚至不明白。

雷格每週誦讀的這段話，被稱為「使徒信經」，是基督

教的信仰摘要，在公共崇拜使用，為了提醒敬拜者所接受的真理。在拉丁原文，第一個字是*credo*，意思是「我信」，因此稱為「信經」。雖然是第一人稱單數，但使徒信經可以同時用於團體誦讀和私下默想，積極的功能是確認真理，消極地反駁錯誤。

使徒信經是最早的「信仰聲明」。可能並不是十二使徒寫的，但普遍接受這是他們教訓的總綱。另一個眾所周知的「尼西亞信經」（the Nicene Creed），是以城市尼西亞（Nicaea）命名，位於今日的土耳其，君士坦丁大帝在那裡召開教會大公會議，為了促進教義上的統一，以遏止當時基督教圈子裡分歧，甚至是異端的教義發展。尼西亞信經篇幅更長、更具爭議，用語取自希臘哲學。耶穌被描述為「是從神所出之神，從光所出之光，從真神所出之真神，是生非造，是與聖父同體……」（譯註：取自維基百科，聖公會版的翻譯）難怪，較早期和較簡潔的使徒信經更廣為使用。

兩篇信經都各有三部分對應到神格中三個不同的位格：父、子、聖靈。信經並沒有使用「三位一體」（Trinity，或譯：三一神）這個用語，卻表明基督教信仰從一開始就是三一的。幾年前，我寫了一首讚美詩，旋律出自〈教會獨一的根基〉（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強調基督教與伊斯蘭教之間的差異。副歌這樣唱：

除了阿爸，沒有真神，  
耶穌基督是祂的兒子；  
並且加上聖靈，  
耶和華我們的神是一。

前兩行刻意呼應、挑戰穆斯林的信條（除了阿拉，沒有真神，穆罕默德是他的先知）。最後一行引用猶太教的「示瑪」（*Shema*，或譯：聽命頌），是以申命記六章4節為依據（在希伯來文，神〔*Elohim*〕這個字本身就是多數，表示至少三個，而「一」這個字，代表「連合」，並非「單一」，如同亞當和夏娃二人成為一體）。就像信經一樣，副歌提及三一真神，卻沒有使用「三位一體」（Trinity意即trinity，三而一）的用語。

本書探討的是使徒信經的中間部分，就是針對三一神中第二位格的非凡聲明，希望能帶進一些新的見解。這是三段中最長的一段，也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基督教的信仰就是基督」，這句話已淪為陳腔濫調，正在喪失影響力。但這依然是真理，永遠都是。所有基督徒思想的焦點都在一個人身上。「你們對基督有何看法？」（馬太福音廿二章42節，當代新譯本）這正是每個人都會被問到最重要的問題；個人永恆的命運取決於對此問題的回答。

惟有認識基督的所是，才會珍惜基督的所為。因此，在

描述基督的作為之前，本段要先用四點來說明基督的位格。如此，我們可以說，基督徒就是承認這人身上的以下四重特徵：「耶穌，基督，神獨一的兒子，我們的主。」

第一，耶穌的人性。耶穌是真正的人，曾經居住在這世上。很少有人懷疑耶穌的存在。祂降生時，被賦予「耶穌」這個名字，現在這是祂舉世聞名的名字。「耶穌」本來是很普通的人名（新約還有其他同名者：歌羅西書四章11節）。在耶穌的母語希伯來文，這字的發音是「耶書亞」（*Yeshua*），與舊約「約書亞」（*Joshua*）一樣，意思是「神拯救」（我們在漢普郡〔*Hampshire*〕的鄉村郵局老闆就叫「神拯救先生」〔*Mr. Godsave*〕）。

第二，耶穌的王權。「基督」不是耶穌的姓，更不是名字，而是稱號。意思是「受膏者」，這是舊約應用在先知和祭司身上的稱號，但用在君王身上則是極為崇高的稱號。抹油的「聖油儀式」（*chrism*）是加冕典禮的一部分（直到今天，還是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Westminster Cathedral*〕為英王舉行加冕）。希臘文的「基督」（*Christus*）相當於希伯來文的「受膏者」（*meschiah*，即彌賽亞）。耶穌的出生和死亡，都是「猶太人的王」（參考馬太福音二章2節，廿七章37節）。耶穌擁有皇室血統，從母親承繼大衛王的血脈（參考路加福音第三章），從養父擁有王室的法統（參考馬太福音第一章）。稱呼耶穌為「君王耶穌」比「耶穌基督」

更有意義。畢竟，這個稱號將耶穌與猶太民族緊緊地連在一起，這就是為什麼猶太人的聖經（他們叫「塔納赫」〔the *Ta'anach*〕，我們叫「舊約」）是我們聖經的一部分。

第三，耶穌的神性。神是耶穌的父親。祂一直都是，也永遠都會是耶穌的父親。「獨一」（only）這詞指出耶穌和神之間獨特的關係。耶穌是獨一無二的，是神惟一「自然的」（「生」〔*begotten*〕這字的意思）後裔。人類可以加入這個緊密的家庭，但僅能透過收養而得著兒子的名分。我們也不應該想像神曾經獨自生下一個像祂自己的兒子。聖父和聖子的關係從來不是性交的結果，如同穆斯林誤以為的那樣；而是永恆的關係，是一直存在的。這就是為什麼基督徒可以說「神就是愛」。「祂」總是處於關係中的位格。父所有的一切，都可以在祂兒子身上看到（參考約翰福音十四章9節；歌羅西書一章19節）。

第四，耶穌的權柄。最早也最短的基督教「信經」只有四個字：「耶穌是主。」（哥林多前書十二章3節）後來，公開宣告「耶穌是主」需要付上生命的代價，因為帝國的統治者宣稱自己擁有這頭銜，這意味著主張一種天賦特權（*a divine prerogative*）。在這樣的情況下，宣稱耶穌為「主」會被控叛國罪，可以判處死刑。這是耶穌被釘十字架和復活之後被賦予的頭銜，接著耶穌獲賜天上的寶座，擁有萬有之上的至高能力和權柄（參考馬太福音廿八章18節；腓立比書

二章9~11節）。當基督徒說「我們的主」，就是承認耶穌的權柄高過他們，不論是個人還是群體。

這四種屬性構成認識耶穌的一切基礎。第一批跟隨者也一樣，惟有明白耶穌是誰，耶穌才能真正持續進行祂來到地上要為他們成就的事（參考馬可福音八章27~31節）。所以，讓我們牢記這初步的說明，接著就可以檢視信經作者認為對基督教信仰至關重要的種種非凡事件。

我稱本書為《探索耶穌七大奇事》（*The Seven Wonders of His Story*），因為這些事件獨一無二，在人類歷史上只發生過一次，而且都發生在這個人身上。何等奇妙！

而且這一切都是真的。關於這七大奇事，首先，令人震驚的是，這些事件都以鐵一般的歷史事實呈現。沒有美化的形容詞，只有主詞和動詞組成的基本句子。不訴諸情感。基督教是關乎事實，不是關乎感覺。信仰有一個非常堅實的基礎，否則一搖就垮。

當然，必須用信心去接受事實真的發生，但不是盲從或毫無疑問。這些事件的證據足以說服任何法庭陪審團，事件的發生「毋庸置疑」，也就是結合了親眼見證和旁證，針對這二者我們擁有充足的證據來證明耶穌基督，相較之下，關於例如凱撒大帝（*Julius Caesar*）的證據遠遠較少。當然，最終是否願意相信，純屬個人的選擇。

七大奇事當中，五件已經成就，兩件屬於未來。如果

只相信過去的五件，卻懷疑未來的兩件，這是自相矛盾甚至不合理的。聖經記載了七百卅七項預言，其中五百九十六項（81%）已經實現；因此，相信剩下的預言也會一一實現並不需要很大的信心。我們可以補充說，否定七項中任何一項或更多項，整個基督教信仰就不完全。有個著名的例子，就是有位主教打從心裡拒絕相信童女生子及死人復活，雖然在敬拜的時候，他能毫不猶豫地誦讀使徒信經！

其次，令人震驚的是，這些事件主要關乎具體的事實（physical facts），與耶穌的身體而不是與祂的靈魂有關。耶穌成孕、降生、受苦、埋葬、復活，甚至是升天和再來，全都發生在「肉身中」。難怪前坎特伯里大主教威廉·湯樸（William Temple）說，基督教是「世上最唯物主義的宗教」。這就是為什麼使徒信經第三段說：「我信身體復活」，而不是「靈魂不朽」。這也是為什麼保羅談到必朽壞的靈魂要穿上不朽壞的身體（參考哥林多前書十五章53~55節）。

第三個令人驚訝的特性，在於耶穌所扮演的被動角色，至少在已經成就的五個事件中，包含了為祂做和做在祂身上，而非祂自己做的事。耶穌由聖靈感孕，被馬利亞生下來，在彼拉多手下受害，遭羅馬士兵釘上十字架，由約瑟和尼哥底母埋葬，神親自使祂復活，在雲彩中被接到天上。你若認為耶穌自己什麼都沒做，那可是天大的誤會。耶穌不僅

允許這一切發生，更選擇讓他們來做這一切的事。每一個行動都是出於自願的情況。耶穌選擇被生下來，這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事件。耶穌選擇英年早逝，甚至是死亡的時間、地點、方式。不僅把自己交在他人手中，更凡事順服天父的旨意：「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祢的意思。」（馬可福音十四章36節）

人們不可能不注意到，使徒信經省略的內容。在耶穌的生與死之間，一片空白。信經沒提耶穌三十歲受洗或是隨後的試探。三年的公開服事，隻字未提。也沒有耶穌傳講的任何信息或行的神蹟。為什麼不提？理由很簡單，信經把焦點放在信仰不可或缺的那些要點上。耶穌生命故事的頭尾，比中間任何事都來得重要。耶穌降生是為了受死。在神學上，道成肉身和救贖是連在一起的。保羅把福音最重要的部分定義為：耶穌的受死、埋葬、復活（參考哥林多前書十五章3~4節）。四福音書中，有三分之一都在談論耶穌的死。

信經最主要的省略，就是省去任何解釋。只列出發生了什麼事，至於這些情況為何會發生卻絲毫不提。也許這就是為何後來的「尼西亞」信經說，耶穌「從天降臨……成爲人身……爲要拯救我們世人」。在本書，我會更詳細探討事件本身的細節和意義：究竟發生了什麼，這一切如何配合神整體的計畫和旨意。

最後，藉著前言，我要簡略介紹一下這本書。接下來的

幾章是根據在美國密蘇里州堪薩斯市（Kansas City）的「國際禱告殿」（IHOP），對一大群年輕人進行一系列講座時的內容。他們的反應非常熱烈，每堂課結束時，甚至在我說話的時候熱烈鼓掌、歡呼、吹口哨，還在推特上寫下短評（我被稱為「可愛的英國老先生」）。講座透過網路播出，在「國際禱告殿」的網站仍然可以收看。

因此，我的口語風格會不時在書中顯露——直呼聽眾名字、反問、重複等等。希望這有助於讀者參與而不是分心。

我現在已經八十二歲了（最近有位以色列議員告訴我，我看起來至多八十歲！），所以我知道我寫的每一本書，都有可能是最後一本。由於許多人認為我的一些教導（男人當家、地獄、靈洗、前千禧年主義、以色列的未來等等）與當代福音派格格不入，因此在我邁向永恆命定之前，希望可以表明自己在基要真理上是非常純正的。所以就寫了這些話！

一如往常，我要求讀者把我所說、所寫的一切和聖經比較，如果發現有任何違背聖經之處，總要以聖經明確的教導為依歸。

大衛·鮑森

附註：非常感謝「國際禱告殿大學」的同學艾麗嘉（Erica Grimaldi），她和她的團隊為我的講座錄影；同時感謝編輯彼得（Peter）和賈斯汀（Justin Byron-Davies），巧妙地將我的口語轉換成文字，使本書得以問世。

## 約翰福音三章16節 是福音嗎？

Is John 3:16 the Gospel?

大衛·鮑森 著  
By David Pawson



大衛·鮑森預先警告即將讀這本書的人：「恐怕你原先對約翰福音三章16節的觀感，終其一生都無法回復了！」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三章16節）

經常有人引用上述經文來傳福音，認為它是「最精簡的福音」。然而，大衛·鮑森相信，它是聖經中最被誤譯、最被濫用的經文之一，他也曾經像許多基督徒一樣完全誤解了這節經文。

本書的論點，將使你對約翰福音三章16節的看法產生大轉彎。大衛·鮑森期盼藉由本書讓你明白，對世人、尤其是對基督徒而言，什麼才是這個美好、至關緊要之信息的真正意義！

## 探索耶穌七大奇事

原 著／大衛·鮑森

譯 者／李靜宜、郭秀娟

編 輯／邱恩宜、陳靜怡

版面編排／曾淑真

封面設計／李思華

創 辦 人／章啓明

發 行 人／鍾聲揚

出版總監／黃聖志

出 版 者／財團法人基督教以琳書房

地 址／臺北市10686忠孝東路四段210號B1

網 址／[www.elimbookstore.com.tw](http://www.elimbookstore.com.tw)

讀者信箱／[reader@elimbookstore.com.tw](mailto:reader@elimbookstore.com.tw)

臉 書／[www.facebook.com/elimfb](http://www.facebook.com/elimfb)

電 話／(02) 2777-2560 轉211、215

傳 真／(02) 2711-1641

郵政劃撥／0586363-4 財團法人基督教以琳書房

登 記 證／局版臺業字第2854號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出版日期／2021年2月一版一刷

再版年份／28 27 26 25 24 23 22 21

再版刷次／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09 08 07 06 05 04 03 02 01

原著書名／The Seven Wonders of His Story

Copyright © David Pawson Teaching Trust 2014.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edition issued by special arrangement with Anchor Recordings Limited. Complex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1 by Elim Christian Bookstore. Printed in Taiwan.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書房更換。

ISBN 978-957-9209-68-7（精裝）

## 使你重新愛上耶穌的奇妙故事

大衛·鮑森畢生傳講「史上最偉大的故事」，本書則是其心血結晶。鮑森使用「使徒信經」中間的部分作為架構，以活潑生動的方式，闡釋和耶穌有關的基本事實，包括祂的降生、受死、埋葬、復活、升天、再來、審判等七件事，探討其中令人驚訝的奇妙之處，這些事實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礎，也是神在創世之前就已為人訂定的美好計畫。無論你信主多久，都能從這個「回歸基要真理」的召喚受益匪淺，並發現自己重新愛上主耶穌。



【作者介紹】

### 大衛·鮑森 David Pawson

致力於英國與全球領袖建造的巡迴事工，以淵博扎實的聖經知識和超卓的洞見，砥礪信徒回歸聖經、實踐真理，是馳名國際、備受推崇的聖經教師。他的基督教廣播節目廣受歡迎，同時著作等身，例如《如何帶領初信者——屬靈接生學》、《當耶穌再來》、《通往地獄的不歸路》、以及《神為何容許天災發生？》（以上中文版皆由以琳書房出版）。大衛·鮑森於二〇二〇年五月，以九十歲的高齡安息主懷。

  
ELIM  
以琳書房  
屬靈甘泉·來自以琳

ISBN 978-957-9209-68-7



9 789579 209687 ET094